



人权理事会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第十八届会议

2014年1月27日至2月7日，日内瓦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附件 第 15(b)段和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附件第 5 段汇编的资料

厄立特里亚*

本报告是 17 个利益攸关方为普遍定期审议所提供材料¹ 的概述。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7/119 号决定通过的一般准则编写，其中不含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的任何意见、看法或建议，亦不含对具体主张的任何判断或评定。报告所载资料均在尾注逐一注明出处，对原文尽可能不作改动。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16/21 号决议的规定，报告酌情单列一章，收录完全依照《巴黎原则》获资格认证的受审议国国家人权机构提供的材料。凡所收到的材料，均可在人权高专办的网站上查阅全文。本报告的编写考虑到了普遍定期审议周期及周期内发生的变化。

* 本文件在送交联合国翻译部门前未经编辑。

一. 利益攸关方提供的材料

A. 背景和框架

1. 国际义务范围

1. 大赦国际说，虽然厄立特里亚政府接受了，2009年11月30日普遍定期审议(2009年普定审)期间，大赦国际提出的关于批准《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酷刑公约》)建议，² 然而，却从未批准过此《公约》。³ 世界基督教国际协会(基督团结会)和厄立特里亚人权关注社(厄人权关注社)建议批准《酷刑公约》。⁴

2. 基督团结会和厄人权关注社建议批准《保护所有人免遭强迫失踪国际公约》。⁵

3. 基督团结会建议，批准《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⁶

2. 宪法和法律框架

4. 联合来文 2 阐明，1997 年批准的厄立特里亚宪法仍未得到实施。⁷ 根据第十九条(“第十九条”)，由于长期所处的紧急状态，仍无法确定对宪法的执行。⁸ 据建议，结束这种紧急状态并颁布宪法。⁹ 基督团结会、厄人权关注社和欢庆运动(欢庆运动)建议厄立特里亚政府执行宪法。¹⁰

5. “第十九条”阐明，虽然厄立特里亚政府表示承诺要致力于制订符合 2009 年普定审所述价值观、传统、文化习俗和国家利益的新闻法和条例，然而，却未推动过传媒法的改革。第 90/1996 号新闻法继续制约着职业新闻报道和大众传媒的运作。这项颁布法的众多条款均违背了国际公认的言论自由标准。¹¹ “第十九条”建议废除这项颁布法以及《刑法》那些关于污蔑、诽谤和污辱或愤懑言行的条款。¹²

3. 体制和人权基础设施以及政策措施

6. 基督团结会说，厄立特里亚政府为军事项目拨出了预算 25%，用于维持员额超过 300,000 人的军队。尽管自 2000 年以来再未投入过公开的战争，厄立特里亚政府拒绝解除军队的武装。基督团结会建议复员已经超期服役的军人。¹³

7. 厄人权关注社说，厄立特里亚政府应终止针对躲避国民役务和企图逃离厄立特里亚的人，采取迫害或惩罚其家庭成员的政策。¹⁴

B. 与人权机制的合作

8. 联合来文 3(联文 3)说,自 2009 年普定审以后,厄立特里亚的人权情况未有改善。¹⁵ 大赦国际说,2009 年普定审着重指出,几乎所有问题都未有所进展。厄立特里亚政府未执行任何所提出的重大建议。为此,没有采取任何步骤,执行 1997 年宪法,举行自由和公正选举,废除对言论自由和结社自由和宗教及信仰自由的限制,并释放所有良心犯,以及要么起诉,要么释放其他的政治犯。¹⁶

9. 记者无国界组织(记者无界组织)说,2009 年普定审期间,厄立特里亚政府接受了关于传媒自由和落实宪法保障条款和任意拘留问题的建议。上述建议没有一项得到实施,甚至根本就未提出过拟以执行的举措。¹⁷ 记者无界组织建议,设立一个真诚有效的机制,后续落实和接受各项建议,并执行所接受的建议。¹⁸

1. 与条约机构的合作

10. 大赦国际说,2009 年普定审期间,厄立特里亚政府接受了关于与联合国特别程序和条约机构合作的建议。然而,在这方面却毫无进展。¹⁹

11. 联合来文 1(联文 1)说,2005 年,厄立特里亚加入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但却未提交过初次报告。²⁰

12. “第十九条”指出,2002 年 1 月 22 日,厄立特里亚加入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并建议厄立特里亚提交其初次报告。²¹

2. 与特别程序的合作

13. 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捍卫者项目说,厄立特里亚未接受联合国各位特别报告员提出的任何有关国别走访的要求。²²

14. 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捍卫者项目说,厄立特里亚政府拒绝厄立特里亚境内人权情况问题特别报告员提交人权理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的报告,并在引述各项拒绝理由时,指任务负责人所采用的方法和信息来源。然而,厄立特里亚政府却未向该特别报告员发出走访邀请,以便前往作出第一手的情况评估。²³ 基督团结会建议,厄立特里亚履行报告所载的一切建议,并全面配合特别报告员。²⁴ 人权观察社也呼吁厄立特里亚与特别报告员合作。²⁵

15. 联合来文 2(联文 2)、基督团结会和人权观察社呼吁向联合国所有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出长期有效的邀请。²⁶

16. 门户开放国际协会(开放协会)敦促厄立特里亚政府邀请联合国宗教和信仰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前去走访。²⁷

17. 开放协会敦促厄立特里亚政府邀请联合国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惩罚问题特别报告员,以及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前去评估有关囚犯待遇的状况。²⁸

C. 参照适用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履行国际人权义务的情况

1. 平等和不歧视

18. 性权利倡议注意到，厄立特里亚政府签署了各类有关女孩和妇女权利的国际公约，但是却指出，在实现妇女权利方面虽取得了相当的进展，然而，妇女的性权利、提高妇女地位的现行结构，尤其需要通过拨出充足的资金予以加强。同时，政府机构与地方民间社会组织之间还需协调配合。²⁹

19. 性权利倡议说，既无有关歧视妇女问题的法律，也无涉及到一些诸如，土地所有权以及儿童的公民和国籍权等问题的相关法律，以规定妇女应享有与男性平等的权利。然而，在争取和理解对这些人权和法律的支持和理解方面，以及确保这些权利和法律得到厄立特里亚政府的尊重、保护和履行方面，仍存在着种种挑战问题。厄立特里亚仍为传统和男性执掌的社会，在家庭、社区和工作场所，妇女被视为处于从属男性的地位。厄立特里亚政府在消除歧视性观念和态度方面毫无作为。³⁰

2. 生命权、人身自由和安全权

20. 厄人权关注社说，依据执行格杀勿论政策的惯常命令，厄立特里亚边界附近不知道有多少人，因企图非法越境逃离厄立特里亚而遭射杀。³¹ 厄人权关注社建议，厄立特里亚政府撤销这项格杀勿论政策，并设立边境管控和处置被拘留者、平民和寻求庇护者的人道主义政策。³²

21. 国际笔会说，被拘留者遭到出于惩罚、审讯和胁迫目的的蓄意酷刑和其它虐待。³³ 厄人权关注社说，监狱、军营和诸如，萨瓦之类的训练营，经常诉诸人身和心理酷刑。³⁴ 国际笔会建议厄立特里亚政府向安全部队下达明确命令，指令停止一切形式的酷刑和不人道的待遇；设立充实的机制，确保及时有效地调查一切酷刑和虐待行为的指控，并将施虐者绳之以法。³⁵

22. 全面终止体罚儿童现象全球倡议(全球倡议)说，体罚为合法之举，而且2009年普定审提出的禁止体罚建议，遭到厄立特里亚政府的拒绝。³⁶ 全球倡议说，关于家庭中的体罚做法，《厄立特里亚的过渡期刑法》(《厄暂行刑法》)第64条(b)项规定：“为行使纠正和管教职，采取的正当行为”不受惩罚；第548条规定惩处对15岁以下儿童的残暴行为，但宣称，“行使合法和有理的斥责权，不受本条款的规约(第64条)”。³⁷

23. 全球倡议说，关于校内体罚问题，学校行为守则规定，不应实施体罚，但法律显然无明确规定的禁止。相反，根据《厄暂行刑法》所列的“纠正和管教职”，体罚系为合法之举。³⁸ 全球倡议说，1957年《刑法》第172条阐明，对违规少年可处以鞭笞，可对臀部抽打达12下；刑法制度似乎并没有明确规定体罚为管教措施，而且在替代照料情况下采取体罚则是合法的举措。³⁹

24. 性权利倡议说，法律禁止一切形式的女性生殖器割礼。⁴⁰ 然而，由于所谓宗教和文化的荒谬，以及蔑视女性性器和身体健全的不良观念，所有族裔和宗教

群体之中女性割礼术仍为司空见惯的习俗。⁴¹ 性权利倡议建议，采取包括提高对禁止割礼习俗的认识，并将相关宣传纳入学校的性和生育健康教育课程等措施，消除女性割礼习俗。⁴²

25. 联文 1 说，部队普遍存在强奸服役女性的行为，经常发生怀孕现象，导致退役并遭社会鄙视的问题。⁴³

26. 性权利倡议说，法律虽禁止早婚和强迫婚姻，然而，过去几年来则出现了早婚和强迫婚姻率攀升的情况。⁴⁴ 性权利倡议呼吁普遍提高女孩及其家长和社区对相关法律的认识。⁴⁵ 性权利倡议还呼吁厄立特里亚政府，设立多重利益攸关方委员会倡导反对早婚和强迫婚姻。⁴⁶

27. 大赦国际说，因批评或责问政府政策和做法、因履行记者的报导工作、因实际或被怀疑为厄立特里亚政府的反对派、因奉行未得到厄立特里亚政府承认的宗教、因躲避或逃避征兵服役，和因企图离境出逃国外，政府逮捕和拘禁了数千人，既不予起诉，也不予审判。⁴⁷ 上述这些人无一受到罪行起诉、审判或送交有权审核对之拘禁是否合法的法官或司法人员。⁴⁸ 大赦国际提出的建议，包括立即结束拘禁做法，无条件释放所有遭任意拘禁的良心犯。⁴⁹ 人权观察社呼吁，要么无条件释放，要么提出起诉，并确保所有遭拘禁者出庭受审；⁵⁰ 以及全面履行宪法规定的人身保护令⁵¹ 开放协会敦促厄立特里亚政府结束单独监禁的做法。⁵²

28. 联文 2 说，对任何实际或被怀疑为厄立特里亚政府反对派的人士，继续实施不予起诉的逮捕和拘禁做法，对之既不受人权监督，也无法查询相关侵犯人权行为的信息。⁵³

29. 联文 2 说，11 位政治人士因呼吁举行民主对话，主张实现法治而遭监禁，一直被关押在牢里。他们从未被送审，甚至都未对他们提出任何罪行起诉。⁵⁴

30. 开放协会说，一直不断地抓捕基督教徒。⁵⁵ 开放协会敦促厄立特里亚政府释放所有良心犯。⁵⁶

31. 基督教耶和華见证教欧洲联合会(基督见证教欧联会)呼吁释放 56 位遭拘禁的 56 耶和華见证教徒，他们从未遭到正式起诉，也未被送审或判刑。⁵⁷

32. 大赦国际说，关于监禁条件，囚牢和其它拘禁空间通常极为狭窄、潮湿和肮脏。食物、饮水和卫生设施均不足。利用在地下室或金属航运集装箱建造了无以计数的囚牢。许多这类拘禁中心设在荒郊偏远地，意味着这些被拘禁者被关押在构筑在地下或由金属构建的囚牢里，白天饱受极度高温的炙烤，夜间经受极度寒冷的冰冻。建在地下和航运集装箱构建的囚牢通常无通风道，囚犯几乎见不到日光。据一些原先的囚犯们作证称，囚牢里没有卫生设施，一天里囚犯只被允许放出来一到二次，仅片刻的如厕时间。⁵⁸ 欢庆运动说，被拘留者们不许进行祈祷，禁止持有任何宗教书籍。⁵⁹ 联文 3 说，大部分囚犯，特别是政治犯，不允许家人以及法律代理前来探访。⁶⁰

33. 国际笔会说，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会)无法进入厄立特里亚的监禁设施，没有任何民间社会组织监督或记录监禁情况。⁶¹ 基督团结会建议准予红十字会进入。⁶² 厄人权关注社建议，批准独立监督方探访所有监禁设施。⁶³

34. 人权观察社呼吁立即遵从囚犯待遇国际标准，为囚犯提供充足的食物、饮水和医疗援助，并消除过度拥挤现象；允许独立监督方进入一切所知和秘密的监禁设施；向家庭人员通告被拘留者的下落；并恢复探视权和与法律代理的接洽。⁶⁴

35. 联文 1 说，有证据表明，服兵役的年龄限制规定被肆意忽略，儿童被征募入伍从军。⁶⁵ 厄人权关注社说，兵营里有大量 18 岁以下的儿童接受军事训练。在校 12 年级的就读学生，必须进入军营接受 6 个月的军训。同时，甚至年纪 11 岁，还不够年龄，尚未入校就读的儿童被拘留，送入诸如 Wia 之类的军训营。⁶⁶

36. 大赦国际说所有在校儿童都必须在萨瓦军训营里一边军训一边就读，完成最后的学年(12 年级)。这个制度可有效地征募儿童入伍从军。大赦国际建议，厄立特里亚政府结束儿童在萨瓦军营完成其最后学年的政策，确保不征募未满 18 岁儿童入伍。⁶⁷

3. 司法(包括有罪不罚问题)和法治

37. 大赦国际说，厄立特里亚没有主管儿童事务的司法机构。⁶⁸ 人权观察社呼吁设立独立的法庭。⁶⁹

38. 大赦国际建议厄立特里亚政府采取行动确保任何涉嫌犯有公认罪行的被拘留者及时得到起诉，并在合理时限内接受符合国际标准的公正和公开审理；倘若不能在合理时限内进行公正和公开审理，则应释放待审，尤其应释放那些未经起诉长久遭羁押的人。⁷⁰

39. 大赦国际说，厄立特里亚政府必须确保被拘留的人及时与他们选聘的律师接洽，与之进行私下交流。他们必须及时被送交司法主管机构和其它主管机构，这些主管机构的资质和任期可在最大程度上保障其主管职责、不偏不倚和独立地位。被拘留者必须能就对之拘禁是否合法，向法庭提出质疑，并且必须由某法庭或其它主管机构，每隔一合理阶段后，就对之拘禁是否合法进行复核。⁷¹

4. 隐私权

40. 联文 2 说，《厄暂行刑法》将同性之间经同意的性行为列为犯罪行为，且可受入狱监禁的惩处。⁷²

5. 迁徙自由

41. 联文 1 说，“出境签证”，包括出于前往海外研学目的的出境签证，通常不准颁发给 54 岁以下男性和 47 岁以下女性，因为他们被视为属服役期年龄的人。儿童从 11 岁起，也不准获得出境签证，因为他们显然已快到服役的年龄。⁷³

6. 宗教和信仰自由、言论自由、结社自由、和平结会自由，以及公共和政治生活参与权

42. 国际笔会说，自 2009 年普定审以来，厄立特里亚几乎无所改变。自 2001 年 9 月，政府采取了镇压行动以来，再无见解和言论自由，除了执政掌权的人民民主和正义阵线(民正阵线)以外，再无别的党派，既无全国竞选，也无民间社会。⁷⁴

43. 欧洲法学暨司法中心(欧法司中心)说，自 2009 年普定审以来，厄立特里亚政府更为变本加厉地限制宗教自由。基督教因他们的宗教信仰，面临歧视、拘留、逮捕、监禁和侵害，并且不予履行应有的程序。⁷⁵

44. 联文 2 说，属于各类少数教派的教会仍遭禁止，其成员仍然经常遭逮捕和不予起诉的长期拘禁。⁷⁶

45. 开放协会说虽然未经登记的基督教群体遭到最严重的迫害，然而，那些得到过官方承认的宗教群体也一样遭受到影响。⁷⁷ 开放协会敦促厄立特里亚政府重新审议有关宗教群体和组织的法律，确保这些法律符合《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所列的义务。⁷⁸

46. 基督见证教欧联会说，继 1994 年 10 月 25 日总统颁布法令，宣布按出生获得厄立特里亚国籍的耶和华见证会信徒因其拒绝参与公决和国民役务被吊销国籍之后，业已剥夺了厄立特里亚境内耶和华见证会信徒的基本公民权。为此，他们不准从事政府公职；他们的商业经营执照被撤销，并没收了他们的身份证和旅行证件。⁷⁹

47. 欢庆运动说，士兵被禁止参与宗教活动，并因持有宗教文献而遭惩处。⁸⁰

48. 联文 1 说厄立特里亚并不承认依良心拒服兵役权。据知，凡宣布依良心拒服兵役的人会即当入狱。⁸¹ 联文 1 说，凡不报道服兵役者的家庭，会遭到不受审判的拘禁，并且只有当履行了未服的兵役和支付了罚款之后，才可获释。⁸²

49. 国际笔会说，2009 年普定审期间，厄立特里亚接受若干有关言论自由权和被拘禁作家的建议，但却没有实施上述任何建议。⁸³

50. 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捍卫者项目说，自 2001 年以来，厄立特里亚境内没有独立的传媒。⁸⁴ 记者无界组织说，厄立特里亚境内构成国内第三党派的 Erena 广播电台，成为除政府宣传之外的另一种声音。该广播电台的成功，成了诸如干扰卫星信号和黑客攻行动的一再打击对象。⁸⁵ 自 2012 年 2 月 12 日起，设在卡塔尔的“半岛新闻频道”也遭到当局的新闻检查。⁸⁶

51. 联文 2 说，向国外发送消息的记者遭到不予起诉或不予审判的任意拘禁。2012 年，据估计有 30 位记者遭监禁。⁸⁷ 2011 年，在政府管控 Dimtsi Hafash 电台的工作的 4 位记者遭到逮捕，并据报，仍在遭单独监禁。⁸⁸ 2001 年，约有 10 位私营新闻社记者遭逮捕，并继续在秘密地点遭到不予起诉的监禁。⁸⁹ “第十九条”建议，厄立特里亚确认所有被拘留者的姓名、地点和健康状况，并确认所

发生的任何死亡事件。“第十九条”还呼吁无条件释放所有被拘留者和并为被剥夺自由言论和长期遭任意拘禁者提供补救。⁹⁰

52. “第十九条”说互联网渗透率低而且通信基本设施匮乏，仍是实现言论自由权的严重障碍。⁹¹ 这就要制订出扩大互联网普及率的行动计划，和发展电信基础设施的战略。⁹²

53. 联文 2 说，2013 年 1 月 21 日，200 名士兵结伙占领了设在 Asmara 的宣传部，播放了要求释放所有政治犯和实施厄立特里亚宪法的呼吁。当这些士兵被驱赶走了之后，即开始了大规模的抓捕行动。⁹³

54. “第十九条”吁请厄立特里亚政府，不得因作家、记者、博客撰写人、政治活动人士和其他人权捍卫者从事的和平活动，包括合法行使其言论自由权，对之采取骚扰、威胁、控罪或逮捕行动。⁹⁴

55. 联文 2 说，自 2009 年普定审以来，在对待民间社会方面，未出现令人可察觉得到的改善，而国家人员往往最可能成为政治暴力和恫吓社会活动人士的罪魁祸首。⁹⁵

56. 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捍卫者项目指出，非政府组织的结社自由遭到严格限制。《非政府组织行政事务划定法》(2005 年)限制非政府组织从事救济和恢复工作。此外，非政府组织必须在厄立特里亚政府制定的政策和优先事项范围内开展工作。⁹⁶ 东非和非洲之角人权捍卫者项目呼吁，修订此《划定法》，撤销上述限制，并允许非政府组织实施增进和监督人权的预期计划。⁹⁷

57. 开放协会说，一个活跃的民间社会对于促进国家及其人民的福祉至关重要，并建议撤销限制非政府组织的法律。⁹⁸

7. 工作权和公正良好工作条件权

58. 厄人权关注社说，尽管官方规定任职期为 18 个月，然而，大部分已履职长达 17 年，甚至更长时期。⁹⁹ 联文 3 说，全体男、女性持续军事服役的年龄期为 18 至 50 岁，业已经从 50 岁延长至 70 岁。老年男女必须接受军训，操练卡拉什尼科夫步枪，以期成为保卫各城市的民兵。¹⁰⁰ 厄人权关注社建议，厄立特里亚政府结束无限期延长军事服役期的做法，启动对业已服满 18 个月兵役士兵的复员程序，并提供国民役务部门服役的选择。¹⁰¹ 人权观察社发出了同样的呼吁。¹⁰²

59. 联文 3 说，从事国民役务的青年人被迫从事不领取报酬，通常得在受虐待和欺凌的境况下，从事条件艰苦的劳动密集型工作。¹⁰³

60. 联文 2 说，尽管业已颁布了《劳动法》，然而，厄立特里亚政府既不尊重结社自由权，也不尊重集体谈判权。¹⁰⁴

61. 联文 2 说，国民役务的入役者，在采矿产业和政府一系列广泛的项目中被当作强劳者使用。¹⁰⁵ 人权观察社呼吁结束将国民役务应征者当作强劳人员使用的做法。¹⁰⁶

62. 厄人权关注社说，低中年级的学生中有许多未年满 18 岁，却都必须参加 45 天的夏令营活动，期间被迫从事体力劳动。¹⁰⁷

8. 社会保障权和适足生活水准权

63. 厄人权关注社说，凭票证的粮食分配制度，实行了对每家每户的掌控。例如，各城镇每家凡有户籍登记的人员，每天可得到一块重量 100 克的面包。每个有户籍的厄立特里亚人，每月可购买 750 克白糖和 5 公斤粮食。居住在乡村的人们，则由他们自行解决生计问题。¹⁰⁸

64. 厄人权关注社建议，厄立特里亚政府允许个体户自由经营，并让公民毫不担忧地从自由市场购买粮食。厄人权关注社还建议，结束凭票证制实行对公民迁徙和惩罚的管控制度。¹⁰⁹

65. 厄人权关注社说，社会服务制度极有必要援助那些弱势和残疾人。¹¹⁰

66. 人权观察社说，当生活在海外亲属未按国外收入 2%的比例纳税时，即会惩罚或威胁其国内的家人。这种惩罚可采取，诸如吊销国内居民的个体户商业营业执照、没收住房和其它资产，以及拒绝颁发护照等形式。¹¹¹

67. 厄人权关注社说，贫困程度极为深重，许多家庭一天只有一餐。乞讨司空见惯，即使乞讨是不允许的，然而却是许多人的唯一收入来源。¹¹²

9. 受教育权

68. 性权利倡议说，厄立特里亚政府出台了一些具体重视对女孩教育的相应政策。¹¹³ 然而，学校的种种因素，包括教学设施和材料不足，女孩住家与学校之间的距离，以及女性教师短缺等，均不利地影响了中小学女孩的招生入学率。¹¹⁴ 性权利倡议建议，厄立特里亚政府采取各措施，包括开展提高公众意识运动，并为家长送女儿入读就学提供经济或其它方面的鼓励性举措。¹¹⁵

69. 大赦国际说，最后毕业年学的重大关注点是，随军训，进行授课教学，因此，教学质量颇差。¹¹⁶

70. 基督见证教欧联会说，耶和華见证教徒不能接受完全的世俗教育，因为当学生登记入读初中 9 年级时，就必须进行兵役登记。当读完 11 年级之后，学生就必须前去萨瓦军训营，完成他们第 12 年级的学业。¹¹⁷

注

¹ The stakeholders listed below have contributed information for this summary; the full texts of all original submissions are available at: www.ohchr.org.

*Civil society**Joint Submissions*

JS 1	International Fellowship for Reconciliation, Geneva, Switzerland and Conscience and Peace Tax International, Essex, United Kingdom (Joint Submission 1);
JS 2	CIVICUS: World Alliance for Citizen Participation, Johannesburg, South Africa and Citizens for Democratic Rights in Eritrea (Joint Submission 2);
JS 3	Eritreans for Human and Democratic Rights and Release Eritrea, Enfield, United Kingdom (Joint Submission 3);
SRI	Sexual Rights Initiative, Ottawa, Canada (Joint Submission);

Individual Submissions

AI	Amnesty International, London, United Kingdom;
Article 19	ARTICLE 19, London, United Kingdom;
CSW	Christian Solidarity Worldwide, New Malden, United Kingdom;
EAJCW	The European Association of Jehovah's Christian Witnesses, Kraainem, Belgium;
ECLJ	The European Centre for Law and Justice, Strasbourg, France;
EHAHRDP	East and Horn of Africa Human Rights Defenders Project, Kampala, Uganda;
HRCE	Human Rights Concern Eritrea, London, United Kingdom;
HRW	Human Rights Watch, Geneva, Switzerland;
GIEACPC	Global Initiative to End All Corporal Punishment of Children, London, United Kingdom;
JC	Jubilee Campaign, Fairfax,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ODI	Open Doors International, Harderwijk, The Netherlands;
PEN	PEN International, London, United Kingdom;
RSF	Reporters sans frontières, Paris, France.

² Report on the Working Group of the Universal Periodic Review, A/HRC/13/2, 4 January 2010.

³ AI, p. 1.

⁴ CSW, p. 1, para. 6. HRCE, p. 1, para. 3.

⁵ CSW, p. 1, 6. HRCE, p. 1, para. 3.

⁶ CSW, p. 1, para. 7.

⁷ JS 2, p. 3, para. 2.5.

⁸ Article 19, p. 2, para. 6.

⁹ Article 19, p. 5.

¹⁰ CSW, p. 2, para. 10. HRCE, p. 1, para. 6. JC, para. 18.

¹¹ Article 19, p. 2, paras. 9 and 10.

¹² Article 19, p. 5.

¹³ CSW, p. 2, paras. 17 and 18.

¹⁴ HRCE, p. 3, para. 14. See also HRW, p. 3.

¹⁵ JS 3, p. 2, para. 2.

¹⁶ AI, p. 1.

¹⁷ RSF, p. 1.

¹⁸ RSF, p. 5.

¹⁹ AI, p. 1.

- ²⁰ JS1, p. 4, para. 20.
- ²¹ Article 19, p. 1, para. 3 and p. 5.
- ²² EHAHRDP, p. 1.
- ²³ EHAHRDP, p. 1. JS 2 made recommendations, p. 8, para. 5.5. See also Article 19, p. 1, para. 4 and p. 5.
- ²⁴ CSW, p. 2, paras. 14 and 15.
- ²⁵ HRW, p. 4.
- ²⁶ JS 2, p. 8, para. 5.5. CSW, p. 2, para. 16. HRW, p. 5.
- ²⁷ ODI, p. 5, para. 18.
- ²⁸ ODI, p. 5, para. 19.
- ²⁹ SRI, p. 3, paras. 6- 9.
- ³⁰ SRI, p. 3, paras. 6- 9.
- ³¹ HRCE, p. 4, para. 19. See also JS 3, p. 2, para. 10.
- ³² HRCE, p. 4, para. 20.
- ³³ PEN, p. 5, para. 23.
- ³⁴ HRCE, p. 3, para. 17. See also HRW, p. 3.
- ³⁵ HRCE, p. 4, para. 18.
- ³⁶ GIEACPC, p. 1.
- ³⁷ GIEACPC, p. 2, para. 2.1.
- ³⁸ GIEACPC, p. 2, para. 2.3.
- ³⁹ GIEACPC, p. p. paras. 2.3 – 2.5.
- ⁴⁰ SRI, p. 4, para. 11.
- ⁴¹ SRI, p. 4, para. 10.
- ⁴² SRI, p. 7, paras. 22 and 23.
- ⁴³ JS 1, p. 3, para. 16.
- ⁴⁴ SRI, p. 5, paras. 13 and 14.
- ⁴⁵ SRI, p. 6, para. 17.
- ⁴⁶ SRI, p. 7, paras. 27 and 28.
- ⁴⁷ AI, p. 1. See also HRW, p. 2.
- ⁴⁸ AI, p. 2.
- ⁴⁹ AI, p. 4. See also, Article 19, p. 5. HRCE, p. 3, para. 16.
- ⁵⁰ HRW, p. 4.
- ⁵¹ HRW, p. 5.
- ⁵² ODI, p. 5, para. 17.
- ⁵³ JS 2, p. 5, para. 3.2. See also HRW, p. 2.
- ⁵⁴ JS 2, p. 5, para.3.4. JS 2 made recommendations, p. 8, para. 5.3.
- ⁵⁵ ODI, p. 4, para. 9.
- ⁵⁶ ODI, p. 5, para. 15.
- ⁵⁷ EACJW, p. 1, para. 1, p. 3 and pp. 5-6.
- ⁵⁸ AI, p. 2. See also PEN, p. 5, para. 23.
- ⁵⁹ JC, para. 4.
- ⁶⁰ JS 3, p. 2, para. 6.
- ⁶¹ PEN, p. 5, para. 25.
- ⁶² CSW, p. 3, para. 21.
- ⁶³ HRCE, p. 3, para. 16.

- ⁶⁴ HRW, p. 5.
- ⁶⁵ JS 1, p. 4, paras. 20 – 25.
- ⁶⁶ (HRCE, p. 4, para. 21. HRCE made a recommendation (p. 4, para. 23).)
- ⁶⁷ AI, p. 5.
- ⁶⁸ AI, p. 2.
- ⁶⁹ HRW, p. 5.
- ⁷⁰ AI, p. 5
- ⁷¹ AI, p. 5.
- ⁷² JS 2, p. 6, para. 3.12.
- ⁷³ JS 1, p. 5, para. 26.
- ⁷⁴ PEN, p. 2, para. 6.
- ⁷⁵ ECLJ, p. 6, para. 19.
- ⁷⁶ JS 2, p. 5, para. 3.4.
- ⁷⁷ ODI, p. 4, para. 13.
- ⁷⁸ ODI, p. 5, para. 16.
- ⁷⁹ EAJCW, p. 1, para. 1.
- ⁸⁰ JC, para. 4.
- ⁸¹ JS 1, p. 3, para. 17. See also AI, pp. 3 and 5. CSW, p. 2, para. 19. CSW, p. 3, para. 25.
- ⁸² JS 1, p. 5, para. 28.
- ⁸³ PEN, p. 1, paras. 2 and 3.
- ⁸⁴ EHAHRDP, p. 1.
- ⁸⁵ RSF, p. 2.
- ⁸⁶ RSF, p. 2.
- ⁸⁷ JS 2, p. 6, para. 4.1. See also RSF, p. 2.
- ⁸⁸ JS 2, p. 7, para. 4.2.
- ⁸⁹ JS2, p. 8, para. 5.3.
- ⁹⁰ Article 19, p. 5. See also CSW, p. 5, paras. 34 – 37; HRW, p. 2 and 4.
- ⁹¹ Article 19, p. 4, para. 23.
- ⁹² Article 19, p. 5.
- ⁹³ JS 2, p. 5, para. 3.4
- ⁹⁴ Article 19, p. 5.
- ⁹⁵ JS 2, p. 4, para. 3.
- ⁹⁶ EHAHRDP, p. 1, para. 3.
- ⁹⁷ EHAHRDP, p. 2. JS 2 made recommendations, p. 7, para. 5.2.
- ⁹⁸ ODI, p. 5, para. 21.
- ⁹⁹ HRCE, p. 3, para. 13.
- ¹⁰⁰ JS 3, p. 3, para. 15.
- ¹⁰¹ HRW, p. 5.
- ¹⁰² HRW, p. 5.
- ¹⁰³ JS 3, p. 3, para. 16.
- ¹⁰⁴ JS 2, p. 6, para. 3.8.
- ¹⁰⁵ JS 2, p. 6, paras. 3.9 and 3.10. HRCE, p. 5, para. 24.
- ¹⁰⁶ HRW, p. 5.
- ¹⁰⁷ HRCE, p. 4, para. 22. HRCE made a recommendation. (p. 4, para. 23).
- ¹⁰⁸ HRCE, p. 5, para. 26.

- ¹⁰⁹ HRCE, p. 5, para. 27.
¹¹⁰ HRCE, p. 5, para. 27.
¹¹¹ HRW, p. 3.
¹¹² HRCE, p. 5, para. 26.
¹¹³ SRI, p. 6, para. 20.
¹¹⁴ SRI, p. 6, para. 18.
¹¹⁵ SRI, p. 7, paras. 23 – 26.
¹¹⁶ AI, p. 5.
¹¹⁷ EAJCW, p. 3, para. 11.
-